**臺中市政府水利局大地工程科作業程序說明表**

|  |  |
| --- | --- |
| 項目標號 | LW01 |
| 項目名稱 | 野溪及農路受理清疏與維護案件申請 |
| 承辦單位 | 大地工程科 |
| 作業程序說明 | 一、接獲市民(或透過1999臺中市民一碼通)提出野溪清疏及農路維護之申請。二、本局將於3-10個日曆天至現場會勘。三、並於10-17個日曆天評估清疏及維護必要性、範圍、清疏時程及辦理經費。四、最後將於20個日曆天內，將辦理情形回覆申請人。 |
| 控制重點 | 一、受理清疏案件總處理時限共20日曆天(含例假日)。二、清疏範圍屬於公用排水道。三、排水道已有阻礙水流情況。四、農路有維護之必要。五、建議案件評估表已陳核。 |
| 法令依據 | -- |
| 使用表單 | -- |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大地工程科作業流程圖**

**野溪及農路受理清疏與維護案件申請流程圖**

|  |  |  |  |
| --- | --- | --- | --- |
| 權責機關 | 作業階段 | 作業流程 | 作業期限 |
| 大地工程科 | 申請 | 接獲提出野溪清疏及農路維護申請現場勘查回覆申請人通過評估預定辦理期程及相關作業經費未通過 | 略 |
| 勘查 | 3~10個日曆天 |
| 評估 | 10~17個日曆天 |
| 結案 | 略 |
| 總處理時限：20日曆天(含例假日) |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大地工程科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表**

 年度

自行評估單位：**大地工程科**

作業類別(項目)：野溪受理清疏與農路維護案件申請流程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評估重點 | 自行評估情形 | 評估情形說明 |
| 符合 | 未符合 |
|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一)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  |  |  |
| 二、控制重點(一)是否屬於公用排水道清疏及農路維護。(二)排水道是否已有阻礙水流情況必須辦理清疏。(三)農路是否已有破損需重新鋪設設或雜草需清除。(四)建議案件評估表是否已陳核。 |  |  |  |
| 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
| 填表人： 複核： 單位主管： |